附件1

龙华区国际创新中心（汇德大厦）

租用申请表

申请单位： （盖章）

单位地址：

联 系 人： 移动电话：

办公座机： 申请日期：

**填表申明**

本公司承诺自觉遵守《龙华区国际创新中心（汇德大厦）入驻管理办法》以及填表说明等相关文件规定，并自愿作出以下申明：

1、本公司对本申请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有虚假，本公司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退出所租赁的国际创新中心（汇德大厦）办公用房。

2、本公司同意将本申请材料向依法审批工作人员和部门公开，对依法审批或者评审过程中泄露的信息，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免予承担责任。

3、本公司承诺本单位近3年内未发生严重违法违规行为，且未列入企业诚信异常名录、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本申请材料仅为申请租赁龙华区国际创新中心（汇德大厦），已自行备份，不再要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予以退还。

特此申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登记注册类型 |  |
| 注册地址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主营业务 |  | 注册时间 |  |
| 注册资本 |  万元 | 行业类别 |  |
| 法定代表人 |  | 电 话 |  | 传 真 |  |
| 联 系 人 |  | 电 话 |  | 手 机 |  |
| 入驻企业类型 | □企业、机构、协会  | 上年度纳入区统计的产值规模（营业收入） | 金融企业 | □5000万元（含）-1亿元（不含）□1亿元（含）-5亿元（不含）□5亿元（含）-10亿元（不含）   □10亿元（含）-20亿元（不含）□不低于20亿元  |
| 科技创新型企业及机构（科技创新型企业：拥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 □1000万元（含）-5000万元（不含）□5000万元（含）-1亿元（不含）□1亿元（含）-5亿元（不含）□5亿元（含）-10亿元（不含）□10亿元（含）-20亿元（不含）□不低于20亿元 |
| 现代服务业企业及行业协会 | □500万元（含）-1000万元（不含）□不低于1000万元（含）□2000万元（含）以上 |
| 上年度经济贡献（万元） | 金融企业 | □不低于500万元□不低于1000万元 □不低于5000万元 □不低于8000万元□不低于1.5亿元 |
| 科技创新型企业及机构（科技创新型企业：拥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 □不低于50万元 □不低于250万元□不低于500万元□不低于2500万元□不低于5000万元□不低于8000万元 |
| 现代服务业企业及行业协会 | □不低于50万元□不低于100万元□200万元（含）以上 |
| □承诺制企业、机构、协会 | 承诺产值规模（营业收入） | 金融企业 | □5000万元（含）-1亿元（不含）□1亿元（含）-5亿元（不含）□5亿元（含）-10亿元（不含）   □10亿元（含）-20亿元（不含）□不低于20亿元 |
| 科技创新型企业及机构（科技创新型企业：拥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 □1000万元（含）-5000万元（不含）□5000万元（含）-1亿元（不含）□1亿元（含）-5亿元（不含）□5亿元（含）-10亿元（不含）□10亿元（含）-20亿元（不含）□不低于20亿元 |
| 现代服务业企业及行业协会 | □500万元（含）-1000万元（不含）□不低于1000万元（含）□2000万元（含）以上 |
| 承诺经济贡献 | 金融企业 | □不低于500万元□不低于1000万元 □不低于5000万元 □不低于8000万元□不低于1.5亿元 |
| 科技创新型企业及机构（科技创新型企业：拥有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 □不低于50万元 □不低于250万元□不低于500万元□不低于2500万元□不低于5000万元□不低于8000万元 |
| 现代服务业企业及行业协会 | □不低于50万元□不低于100万元□200万元（含）以上 |
| 申请面积 |  |

一、填表说明

（一）产值规模（营业收入）：在统计联网直报平台属工业企业的，填报产值数据。属服务业企业的，填报营业收入数据。以申报单位独立法人及其控股50%以上的一级子公司作为统计核算口径。各年度股权关系以当年12月31日股权登记状况为准。

（二）经济贡献：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税款缴纳时间）的纳税总额（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及个人所得税一并纳入计算）。

（三）承诺产值规模（营业收入）和经济贡献：承诺在申请入驻次年纳入龙华区统计的产值规模（营业收入）和经济贡献。

二、本申请所附材料清单

（1）龙华区国际创新中心（汇德大厦）租用申请表及申请报告，申请报告的内容应包括：企业的发展现状、未来三年的发展预测、企业目前的物业情况、申请办公用房的使用计划及其年预期经济效益等；

（2）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复印件（验原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验原件）及法人委托书；

（4）申请单位相关资质认定文件（如有请提供，验原件）；

（5）税务部门出具的企业上年度及2020年8月纳税证明复印件（验原件）；

（6）企业报送统计部门的上年度统计报表，上两个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验原件）及2020年8月财务报表；

（7）企业在深圳的房屋产权信息查询单；

（8）承诺书（承诺制企业提供）；

（9）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复印件、知识产权证书复印件、上两个年度研发费用审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验原件）；

（10）其他所有能够证明申请单位符合《龙华区国际创新中心（汇德大厦）入驻管理办法》第二章“入驻对象”相关要求的佐证文件。

申报单位企业产值规模、营业收入和经济贡献统计核算口径包含在本区注册且控股50%以上一级子公司的，还需该子公司与本企业的隶属关系证明，以及上述清单第（2）（5）（6）（7）项子公司相关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A4纸正反面打印/复印，编制目录装订成册（胶装），一式两份（均需加盖企业公章）。